

doi:10.3969/j.issn.1674-8131.2010.02.010

增强西部地区吸引民间投资能力的机制创新研究*

李 慧

(中共四川省委党校,成都 610072)

摘 要:西部地区资本形成不足,关键在于其经济发展一直受到资本(尤其是民间资本)来源的强烈约束。尽管近几年西部地区投资增幅明显上升,但一定程度上得益于政府投资的拉动,国有投资比重仍然偏高。与东部地区比较,西部地区的投资环境并没有优势,对民间资金的投资引诱不足。西部靠中央政府大规模投资拉动经济发展已不可持续,必须通过利益导向、法制保障、政策创新、社会服务体系创新等方面的一系列机制创新来增强吸引民间投资的能力,进而增强自身的发展能力。

关键词:西部地区;民间投资;机制创新;投资环境;利益导向

中图分类号:F127;F832.48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4-8131(2010)02-0057-09

Research into Mechanism Innovation for Enhancing Non-governmental Investment Ability in West Areas

LI Hui

(Sichuan Provincial Party School, Chengdu 610072, China)

Abstract: The capital inadequacy in China's west region comes from that its economic development has been restricted by capital, especially, non-governmental capital. Although, in recent years, the increase rate of the investment in west areas is obviously rising, to some extent, it results from governmental investment and national investment proportion is still very high. Compared with east areas, the investment environment in west areas does not have advantages and is difficult to attract non-governmental investment. That the development of the west areas depends on the large scale investment of central government is not sustainable and west areas must attract non-governmental investment by using a series of mechanism innovation such as benefit attraction, legal guarantee, policy innovation, social service system innovation and so on to enhance self development ability.

Key words: west areas; non-governmental investment; mechanism innovation; investment environment; benefit attraction

民间投资是相对于政府投资而言的,目前,国内经济理论界对民间投资的界定尚无统一的定论,国家统计局也尚未对民间投资的统计口径作出统一的规定。本文按照目前四川省统计局投资处对民间投资的划分,依照投资主体的经济类型进行划

分,民间投资的计算范围包括:总投资中扣除纯国有经济类型的投资即为民间投资,具体包括联营、股份制、集体、个体、私营、外商投资、港澳台投资和其他经济类型投资,股份经济中的国有绝对控股和相对控股也全部纳入民间投资的范畴。

* 收稿日期:2009-11-03;修回日期:2009-12-09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07BJY072)“增强西部地区发展能力的长效机制和政策创新”,项目负责人:江世银

作者简介:李慧(1970—),女,四川资中人;副教授,硕士,在中共四川省委党校任教,主要从事区域经济学研究;

Tel.:028-66561020, E-mail:lihui1500@126.com。

一、西部地区民间资金投入的现状及其面临的问题

1. 西部地区民间资金投入现状分析

按照四川省统计局投资处对民间投资的划分,根据《中国统计年鉴 2007》,2006 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 109 998.2 亿元,其中民间投资 77 034.8 亿元,民间投资额占全社会总投资额的比重为 70.03%;东部地区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60 326.6 亿元,其中民间投资 46 377.9 亿元,占总投资额的 76.79%;西部地区实现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21 996.9 亿元,其中民间投资额 13 196.1 亿元,占总投资额的比重为 59.99%,比全国平均水平低 10.04 个百分点,比东部地区低 16.8 个百分点;而西部地区资本形成总额与东部地区相比差距就更为明显。

现代发展经济学的研究表明,一国或一个地区的经济增长是以资本形成为核心,数量扩张、结构转换、素质提高三位一体的经济成长过程。而目前的情况是,与东部地区相比,西部地区的资本形成显著不足,我们采用支出法国内生产总值的统计资

料,分别计算东部与西部地区经济差距的成因。2006 年,东部与西部之间约 84 362 亿元国内生产总值的差距中,由最终消费所形成的差距为 35 361 亿元,占 41.9%;由资本形成造成的差距为 36 629 亿元,占 43.4%;由净出口形成的差距为 12 371 亿元,占 14.7%。考虑到资本形成不仅影响各地的最终生产消费与居民消费水平,还影响不同区域的出口能力,资本形成的差距在区域经济发展差距中的作用要更突出。从典型数据看,2006 年东部地区仅广东、山东两省资本形成总额就达到了 17 666.86 亿元,是西部 12 省(区、市)资本形成总额的 95.3%。

通过对 2006 年东、中、西部三大地区人均实际利用外资额、人均民间投资额及人均资本形成额的比较,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西部地区人均实际利用外资仅为 6.04 美元,而东部地区达到 102.9 美元,是西部的 17 倍多;中西部地区人均投资额及人均资本形成额都远远落后于东部地区,也落后于全国平均水平(见表 1)。这种投资差异远远超过东中西部地区的收入差异。

表 1 2006 年三大地区人均民间投资对比

	人均实际利用外资额/美元	人均民间投资额/元	人均资本形成额/元
东部地区	102.90	7 217.11	10 924.36
中部地区	20.10	2 821.16	4 724.70
西部地区	6.04	2 838.61	5 149.62
全国	48.40	4 525.78	7 239.10

资料来源:《中国统计年鉴 2007》

西部地区资本形成及民间投资不足,关键就在于西部地区的经济发展一直受到资本(尤其是民间资本)来源的强烈约束。表 2 给出了我国三大地区 2007 年民间货币资金(主要是企业存款和居民储蓄存款)的基本情况,从中可以看出,不同地区货币资金量的差异非常大。占全国国土面积 14%、人口 38.1% 的东部地区拥有全国金融机构存款的 62.6%、贷款的 61.7%;而中部地区面积占全国 42.5%、人口占 35.4%,只拥有全国金融机构存款的 17.8% 和贷款的 17.4%;西部地区拥有全国 42.5% 的土地面积和 26.5% 的人口,只拥

有存款的 19.6% 和贷款的 20.9%。民间货币资金呈现出东部沿海直到东北极高而中西部极低的特征。

需要指出的是,从增长态势看,尽管近几年西部地区投资增幅明显上升,但是在一定程度上得益于政府投资的拉动;从全社会投资构成看,国有投资比重仍然偏高,国有经济占整个经济份额仍达 40%,外资的进入量也相对较少。无论是考虑扩张性财政政策“淡出”的趋势,还是鉴于发展西部地区市场经济的需要,激活西部民间投资都显得尤为重要和迫切。

表2 2007年三大地区金融机构(含外资)本外币存贷款 单位:

地区	指标	2007年 末数/亿元	比年初增 加额/亿元	比年初增长/%	占全国的比重/%	贷存比/%
东部 地区	各项存款余额	246 786.48				
	其中:企业存款	92 650.88	31 055.64	14.26	62.59	
	储蓄存款	94 951.97				67.71
	各项贷款余额	147 475.33	22 691.32	15.39	61.71	
中部 地区	各项存款余额	61 828.60				
	其中:企业存款	19 971.60	9 528.13	15.41	17.77	
	储蓄存款	36 815.55				67.28
	各项贷款余额	41 596.57	5 591.99	13.44	17.40	
西部 地区	各项存款余额	53 674.62				
	其中:企业存款	16 660.07	8 284.41	15.43	19.64	
	储蓄存款	30 347.20				70.22
	各项贷款余额	37 690.21	5 534.37	14.68	20.89	
全国	各项存款余额	34.8万		16.0	100	68.68
	各项贷款余额	23.9万		14.7	100	

资料来源:2008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统计公报

2. 西部地区民间资金投入面临的问题

(1)西部地区自然条件差,基础设施较落后^[1]。西部地区在基础设施的硬件——交通设施建设方面滞后,存在“两低、两差、两不足”的突出问题(“两低”:一是路网密度低,二是通达水平低;“两差”:一是道路等级、质量差,二是出海条件差;“两不足”:一是建设资金不足,二是自身发展能力不足)。西部地区在基础设施的软件——文化、教育、卫生等方面的建设也明显滞后于东、中部地区。这不仅直接影响到西部地区当前的发展,而且还会影响到西部地区的可持续发展。

(2)西部民营经济自身存在的缺陷导致其发展缓慢。西部地区的民营经济结构单一,设备陈旧,技术落后,工艺粗糙,资金有限而分散,自我积累、自我发展能力差,环境污染和资源浪费比较严重,普遍有行为短期化、管理不规范、经营较粗放,竞争能力弱、文化层次低的倾向,发展后劲明显不足。另外,个别民营经济经营者还有偷税漏税、制造假冒伪劣产品等行为,企业形象欠佳。

(3)政府对西部投资的双重效应,即“拉动”与“挤出”并存^[1]。政府为拉动西部经济的发展,加大对西部的投资力度,但作用毕竟是有限(或总量有

限)的,依靠大量政府支出来刺激西部经济也绝非长久之策,这不仅因为政府投资活动的效率低于民间投资,更由于大量财政支出会对民间投资产生“挤出效应”。西部地区发展民间投资要面临比东部地区更多的障碍和问题。

(4)地区保护主义严重。客观地讲,地区保护主义在东西部地区都不同程度地存在,地区保护主义产生的直接原因是每一个地区都害怕本区的经济要素大量流出,担心区外产品对本区域企业生产的同类产品造成冲击,抢占了当地的市场,从而影响本地区利益。从本质上来看,地区保护主义是中央与地方及地方与地方之间在区域经济关系调控中的协调分工的问题。区域间经济差距的拉大,更加剧了这种趋势。发达地区为保持自己的领先地位,落后地区为避免“马太效应”的继续扩大,纷纷在价高利大、投资周期短的工业领域进行激烈竞争,盲目引进,重复建设,结果在经济发展的同时出现了严重的区域产业结构趋同化。

(5)人力资源、经济体制和产业结构等方面的差距同样对西部的民间投资构成影响。西部地区的廉价劳动力本应是其吸引外部资金的优势之一,但由于教育基础薄弱,培养人才的环境较差,从业

人员受教育程度低,中高级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不足,从而削弱了这一比较优势的发挥。同时,劳动力资源有着较强的流动性,外资在不承担运输成本的前提下既在东部地区可以获得西部廉价的劳动力,还可充分利用东部地区的其他优势,因此,西部地区廉价的劳动力资源演变成为东部地区吸引外资的优势。

西部地区的产业结构对外资及沿海发达地区的民间资本的流入都存在影响。在西部地区的三大产业中,第一产业比重较大,第三产业比重较小。产业结构不合理状况还决定了其进出口的商品状况,出口商品以原料性产品为主,初级产品比重较大,工业制成品和技术含量高的产品比重小;进口贸易商品结构中,生产资料所占比重大,先进技术和设备比重小。同时,由于其产业结构不符合国外资本流动的趋势,对国外资本缺乏吸引力,从而制约了国外投资的流入。另外,西部地区市场经济体制改革滞后,市场化程度低,国有经济比重高,政府直接干预强,通过市场获取要素资源难,向外部资本开放进展慢。

二、西部地区民间资金投入的环境分析

1. 西部地区投资环境与东部地区的比较

投资环境是一个受经济、社会诸多因素影响的

综合体,可分为硬环境和软环境两大类。硬环境一般是指较易进入人们视觉的因素,具有较强的物质性,如基础设施环境、气候环境、地理环境、生活环境等;软环境则是指易被人们用心理感觉的因素,具有较强的精神性,如一个地区的服务环境、制度环境、文化环境、市场环境等。^[2]

总体而言,西部的投资环境与东部相比还不尽如人意,特别是与开放比较早、经济比较发达的珠三角、长三角相比,差距还很大。主要表现在:(1)商务办公环境和产业发展环境与现代经济发展要求仍有较大差距,(2)法治环境、政策环境、政务环境、市场环境、信誉环境和人文环境等方面也都存在许多不尽如人意之处,(3)信息联络不畅。^[3]

相比较而言,建设软环境比建设硬环境更难、周期更长,对民营投资而言也更重要。因此,本文选取软环境的几个重要影响因素(城乡居民消费水平及消费倾向、人力资源及成本、投资优惠政策)来进行东中西部地区的投资环境比较分析。

(1) 东中西部地区消费市场的比较

综合来看,西部地区总体消费规模不大,消费水平仍处于较低层次(详见表3)。

表3 2007年东中西部地区消费水平的比较

地区	绝对数/元			城乡消费水平	指数(上年=100)		
	全体居民	农村居民	城镇居民	对比(农村居民=1)	全体居民	农村居民	城镇居民
全国	7 081	3 265	11 855	3.6	110.2	108.0	109.2
东部	13 8718	68 239	182 418	2.8	102.1	108.2	110.1
中部	33 399	18 364	58 255	3.2	110.2	109.0	108.7
西部	35 678	30 293	112 926	3.8	110.1	107.8	108.4
东-西	103 040	37 946	68 492	-1.0	-8.0	0.4	1.7
东-中	105 319	48 875	124 163	-0.4	-7.9	-0.8	1.4

注:本表绝对数按当年价格计算,指数按不变价格计算。

资料来源:根据《中国统计年鉴2008》有关数据计算整理而得。

从表3可以看出:西部地区城乡居民的消费水平,无论是绝对数量(横向比较)还是消费指数(纵向比较)与东部地区相比都存在较大差距,而且西部地区城乡差距也大于东中部地区。表4列出了东中西部和东北地区城镇居民的可支配收入及消费

支出结构,从中也可以看出,西部地区的恩格尔系数偏高,在食品、衣着、居住等方面的投入比例偏高,而在教育、文化、娱乐、服务等方面的消费水平则处于较低水平。也就是说,从消费需求市场的角度看,西部地区并不具有吸引民间投资的优势。

表4 2007年东、中、西、东北地区城乡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的比较

项 目	东部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平均每人全年收入/元	18 544.97	12 392.21	12 130.66	12 306.17
#可支配收入/元	16 974.22	11 634.37	11 309.45	11 463.31
平均每人消费性支出/元	12 126.61	8 339.34	8 477.49	8 669.43
平均每人消费性支出构成(人均消费性支出=100)				
食 品	35.04	37.16	38.87	35.99
衣 着	9.03	12.12	11.51	12.06
居 住	9.70	10.06	9.17	11.25
教育、文化、娱乐、服务	14.11	13.01	12.26	11.61

资料来源:根据《中国统计年鉴2008》相关数据计算而得

(2)东中西部地区人力资源及其成本比较

表5是2007年东中西部地区6岁及6岁以上人口中具有大专以上学历的人口数量及各行业平均工资的基本情况比较,从中可以看出,西部地区的人力资源质量在全国三大地区中是最低的,其大

专以上人口数仅占4.92%,比东中部地区分别低3.03和0.85个百分点;但是西部地区的行业平均工资并不是全国最低的,比中部地区要高出3562元/年,其中西部地区的西藏行业平均工资仅次于北京和上海,列全国第3位。

表5 2007年东中西部地区人力资源分布及成本情况

地区	人力资源/人			成本/元	
	6岁及6岁以上人口	大专以上学历人口	大专以上学历人口占6岁及以上总人口的比重	全部行业平均工资	排序
东部	502 212	40 457	8.05%	28 166	1
中部	302 670	17 472	5.77%	20 732	3
西部	311 247	15 307	4.92%	24 294	2
全国	1 116 037	73 184	6.56%	24 932	

注:本表是2007年全国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样本数据,抽样比为0.900‰

资料来源:根据《中国统计年鉴2008》相关数据计算而得

(3)东西部地区各项优惠政策的比较

自国家西部大开发战略实施以来,西部各省、市、区在遵照国家法规的前提下,依据自身特点,也相应的制定了各自的优惠政策,主要集中在税收、信贷、行政服务等方面。

但是,与东部发达地区相比,西部地区制定的这些优惠政策对民间投资而言并没有多大的优势和吸引力。相反,上海也有“二免三减半”(对符合条件的企业,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以及高新技术企业成果转化项目的各种优惠措施等;北京从1995年起就一直推行“三资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其优惠幅度不亚于西部地区近年来

的水平。

2. 比较结论

通过上述分析,我们可以看出:无论是基于消费需求市场对民间投资的影响、人力资本和人工成本对民间投资的影响,还是各项优惠政策对民间投资的影响,西部地区的投资环境都没有什么优势可言,对民间资金的投资引诱不足。因此,在中央继“西部大开发”后相继推出“东北老工业基地振兴”和“中部崛起”的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的背景下,西部必须清楚一点,靠中央政府大规模投资拉动经济发展已不可持续,西部地区必须通过一系列机制创新来吸引民间投资、增强自身的发展能力。

三、增强西部地区吸引民间投资能力的机制创新

1. 利益导向和法制保障^[4]

在改革开放以来,西部地区不仅没有能很好地吸引外来投资,而且伴随着人才外流的同时,本地资金也往外流。西部地区要想改变自身发展能力不强的局面,从长期来看,必须下大力气吸引国内外的民间资本或者说非官方资本。而民间资本的本性是趋利的,只有利益和环境才能把这些投资吸引过来。因此,做好利益导向和法制保障就显得尤为重要。

(1) 西部地区民间资本的利益导向

利益导向的含义是:按照市场经济原则,充分挖掘西部的投资利益,以西部特有的投资利益去吸引国内外外的民间投资。可是利益本身不会说话,不会主动向投资者招手,但利益又必须让投资者了解和相信,这就需要西部地区的政府部门善于“包装”和“推销”利益。

第一,利益发掘。西部人要十分重视、不断发现并深化认识其资源优势、发展机会及创业者的事业成就感等。政府有关部门要做好西部各项资源的勘察工作,将利用这些资源投资办企业与发达地区相比可节约的成本和获取的利润进行尽可能详细的可行性研究,然后运用适当的信息载体包装起来,广泛地推销出去。如西部地区廉价的劳动力资源和各具特色的旅游资源。政府要把这种利益发掘出来推销出去,以此吸引民间投资。西部或国家还可考虑设立一个“西部开拓者成就奖”,这个奖的意义不在于钱,而是一个崇高的荣誉。利益并不完全都是金钱,要用这种精神利益去吸引那些富有报国热情、社会责任感和事业心的投资者。

第二,利益包装和利益推销。利益包装就是要给原始的利益穿上华丽的外衣,对其形象进行细致的设计和艺术设计。利益包装以对利益的全面、深刻发掘和充分理解为前提,以利益的状态、渊源、构成、形象为要素,以悦目和动心为核心。在深刻发掘和理解利益的基础上,可以通过文字、图形、图片、动画、摄影、录像甚至于演说等各种形式包装自己所独有的优势资源、旅游景观、商业机遇、民俗风情、历史文化等各种利益内容。利益经过包装之后就是一种利益产品,每个具有上述优势利益的地区都应该要“生产”出自己的利益产品品牌,这就需要有

一个包括记者、作家、摄影师、广告师、网络主页制作者等在内的具有浓厚市场意识和商业敏感性的利益包装“工程师”队伍。利益经过包装后应具有能打动投资者视觉和心灵的美感和内涵,使投资者心动并产生投资的欲望。

(2) 西部地区吸引民间投资的法制保障

法制保障是为利益导向服务的,要建立完备的法律体系、良好的法治环境并提供完善的法律服务。

第一,建立能促进民间投资的法律体系。针对西部投资,全国人大应制定一部法律,即《西部投资法》,以法律保障吸引国际和国内民间投资并给予政策上的优惠。西部各地区应依据全国性的法律法规和国家开发西部的战略部署,结合地方实际,制定出切实可行、有利于吸引外部投资的政策法规。特别是要把已经发掘出来的利益通过法制“包装”起来,使投资者能看到并坚信,投资西部的利益收获是有法制保障的。西部民族自治地区可在宪法、法律、行政法规的原则框架内,充分利用《民族区域自治法》所提供的有利因素和国家实施西部大开发所颁布的有关政策,最大限度地行使自治权,制定出有利于吸引外资和非国有经济发展的法规条例、行政规章和政策措施,对国内外投资者给予最大限度的优惠待遇。

第二,优化法治环境。优化法治环境是一个全方位的系统性工作。一是要培育公众的法治意识,二是要严格依法办事,三是要搞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第三,提供良好的法律服务。从广义上讲,政府所有部门提供的服务都是一种法律服务。服务者要热情、周到,服务要完善、即时、优质。政府要树立起执法、服务的良好形象。从狭义上讲,法律服务仅指由取得合法资格的专业法律服务人员提供的服务,这是法律服务的主体。西部地区与国内其他较发达地区的法律服务水平和质量尚有相当大的差距,而且法律专业服务人员数量不足。西部必须加强专业法律服务人员的培养和队伍建设,扩大法律服务范围和完善法律服务体系。西部各地的中心城市应具有能为外来投资者提供公司、金融、证券、国际经济、国际贸易法律服务的高水平律师人才。要欢迎和引进港、澳、台及外国律师事务所到西部地区开设分支机构,增进法律服务交流,全方位提高法律服务水平。

2. 西部地区吸引民间投资的政策创新

(1) 产业结构调整

从短期看,西部可以凭借低劳务成本和廉价资源保持一定的市场竞争能力,但从长期看,只有技术创新和产业进步才能保持一定的市场竞争能力。因此,政策扶持的侧重点是依靠科技创新推动产业结构调整。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立足优势资源,充分发挥地方比较优势,把发展地方特色产业放在突出位置,以特色经济推动区域经济的发展。

可实施产业差别税率。对农业、林业、水利、能源等产业和基础设施建设、环境保护与生态建设等特殊行业和特殊领域,继续实行税费优惠政策,并提高“抵、退、免”优惠幅度和范围。同时,在西部实施同东北地区一样的增值税抵扣范围,减轻能源、原材料工业和农牧产品加工业的税负,有条件的地方尝试率先实行“消费型”增值税;采取税收返还等政策加大对西部地区国家级开发区的支持力度。

(2) 引资策略和引资方式的创新

多学习借鉴东部发达地区招商引资的成功经验,创新思路和做法。在策略上,可实行特色招商、优势招商、重点区域招商、重点领域招商、专业招商(同行企业、上下游配套产品企业等延长产业链)、集约招商等;在方式上,可采取业主招商、代理招商、撒网招商、以商招商、媒体招商、网络招商、招才引商、包装招商、专业招商等。要做到意向项目抓落实,落实项目抓到资,到资项目抓投产,投产项目抓增资,关联项目抓配套,上下联动,环环扣紧。与此同时,还要注重提高招商队伍和招商人员的素质,并实行一定的政策倾斜,调动招商人员的积极性,发挥招商队伍的作用。

(3) 政策环境的优化^[5]

第一,政府行政管理体制的创新。以转变政府职能为关键,创新民间投资的服务环境。进一步深化机构改革,变革现行审批方式,减少审批事项,简化办事程序,提高行政效率,降低管理成本,真正塑造起“小政府,大社会,大服务”的行政管理模式,使政府服务高效廉洁。

第二,市场经济体制的创新。以培育和发展统一、开放、竞争、公平、有序的市场为目标,创新市场环境。重点是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消除行业壁垒,清除市场障碍,提高市场化水平,推进市场化进程,促进生产要素的合理流动,为民营经济发展

营造公平、公正、开放的市场经济环境。

第三,区域经济政策的创新。为增强西部地区的发展能力,可实施区域差别政策,促进区域经济均衡发展。按照区别对待、积极推进的原则,在资金安排、地方配套资金比例、市场准入、环保标准、土地审批、金融信贷等方面,对国家级和自治区级贫困地区、少数民族自治县、边境地区给予更优惠的倾斜政策,扶持这些地区加快发展。

(4) 大力发展创业型投资和农村民间投资

鼓励城市下岗失业职工和其他投资者兴办各类社区服务业和中小企业,还可以去农村投资农业,或者从事流通和服务,以主动创业来推动就业和启动民间投资。在创业活动中,政府应加强指导,负责收集和发布市场信息,简化各项手续,并制定优惠政策加以扶持。相关部门还应对创业者进行免费的技能培训和服务,尽量减轻企业在创业阶段的负担,使这些新创办的小企业不断发展壮大。

另外,有关新闻媒体和各种形式的论坛、博览会、洽谈会等应发挥导向作用,有的放矢地开辟“创业版”,为投资者献计献策。如:西部可借鉴东中部地区的一些有益经验,推进创业型民间投资。诸如江西卫视“生活一线——小股开店”和浙江卫视“小家创业”栏目等类似的节目,都可以帮助民间资金实现向民间资本的转化。再比如:“西洽会”(东西部合作与投资贸易洽谈会的简称)在2007年就成功举办了“创业投资与西部发展论坛”,其方式是介绍成功的、正确的、适用的、本地化的投融资方式给所有参与者,这对激活投融资双方的需求与合作的对应点、引爆资本的原有动能、促进投资者与潜在的收益者之间的同步双向转化起了很重要的作用;“中国西部国际博览会”,目前也已经发展为西部地区规模最大的经贸活动和西部地区对内对外开放的平台,对提高西部自身发展能力、扩大西部国际经贸合作与交流都有积极贡献。

(5) 西部民营企业融资制度的创新

第一,开辟西部民营企业直接融资渠道。即使在发达国家,中小企业的资金筹措迅速转向直接融资也是有困难的,其中最主要的原因是中小企业规模小,难以满足一般的股票交易市场的上市条件。为此,政府应该积极创造条件,开辟新的“场所”,促使民营企业股票上市交易。具体而言,西部地区民营企业的直接融资渠道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开辟:一是培育有条件的企业尽快到创业板上市。二是

开辟西部民营企业债券市场。三是鼓励西部民营企业到海外创业板上市。

第二,开发新的投资通道,促进民间资金直接或间接投资^[6]。要增强西部地区的发展能力,最主要的是要探索新形势下民间间接投资的有效途径。拓宽间接通道的有效途径主要包括产业基金^①、私募基金^②、信托(如个人委托贷款)以及相关金融工具^③。

第三,健全西部民营企业信用管理制度体系。民营企业进入资本市场要有一定的信用作为保障,方能消除融资各方的风险顾虑。为此,西部地区必须建立一套完善的以信用为立法基点的包括相关法律、法规的民营企业信用地方性法律制度和相关配套措施,包括对民营企业的注册、资产监管、财务信息管理、信用记录收集与管理等。

第四,建立多元化的信用担保机制。其模式有三种:政府型信用担保模式,以财政出资为主,吸收企业投资,主要负责一些需要政府出面的政策性担保业务,可实行商业化运作,以扶持西部民营企业发展;中小企业互助型担保模式,由加入行业协会的民营企业自行出资建立企业互助型融资担保机构,解决会员融资担保难问题;商业担保模式,以民营企业投资为主,设立商业性担保公司,实行股份制,建立董事会,按照现代企业的要求市场化运作。

第五,建立西部民营企业发展基金。^[6]为解决西部民营企业融资难的问题,可建立西部民营企业发展基金,其渠道有三:中央和西部各级地方政府的财政专项资金;通过证券市场发行债券,向社会直接筹资;建立集中为西部民营企业服务的互助基金。同时应该建立相应的法律法规来规范企业发展基金的运作,为基金的发展创造好的环境。

第六,培育和促使西部民营金融机构发展。发达国家都有大量的中小银行,它们的主要客户就是当地的中小企业,这极大地促进了中小企业的发展,同时,取得双赢的效果。随着西部民营企业的长足发展,发展地方性民营金融机构,使其成为民营企业融资的主要来源是一种有效的制度安排。因此,当前可适当增加民营金融机构的数量。并在中小城市推行开办民营银行的试点和推广,对一些中小城市的城市信用社,试行在民营化方面的先行突破;积极完善农村地方性金融机构的改造,让农民和农村经济组织通过参股成为农村信用社真正的股东,促使农信社的重组、规范,使其成为真正意义上的农村民间商业银行。总之,西部的民营金融机构的构建应具备两个基本特点:一是要真正具备商业银行的性质,应以合作性为主,独立经营,自负盈亏;二是要实行利率市场化,由其自主决定贷款利率水平,并允许其对提供的便利服务收取合理的费用,以此来促进民间金融机构按效益与风险原则进行经营,使民间金融机构有动力去建立和发展与民营企业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3. 西部地区吸引民间投资的社会服务体系创新

(1) 建立中小企业社会化服务体系

中小企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是一个以中小企业为特定服务对象,以多层次、多渠道、多形态、多方位为特征的社会总体概念。它既包括政府和民间的各种专门组织机构,也包括国家制定的各种特定的法律、政策以及相关的条例、规定等。

西部地区由于市场经济基础薄弱,第三产业及中介服务机构相对不发达,需要强调政府的作用,

①目前我们通常界定的产业投资基金,主要是指直接投资于产业,特别是主要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和提供经营管理服务的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集合投资制度。西部地区还可以考虑引入地产基金,这实际上也可以说是产业基金的一种类型,也就是所谓房地产产业投资基金。

②打通资金需求方与供给方沟通的渠道,民间投资可以间接将资金投入到的领域,这是一种比较原始的投资方式。由于私募一般局限在一个较窄的地域、人群范围内,资金供求方存在着较为密切的人缘、地缘关系,投资方可以通过多种有效途径了解对方的个人信用及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可在很大程度上缓解需求双方的信息不对称问题,有效地对需求方进行监控。这种密切的人缘、地缘关系,也使得呆坏账率并不高。同时,这种民间投资都是投向实力较强的民营企业,这也与民间投资的高风险、高收益的特点相适应。在西部地区金融工具缺乏、且不可能在短期内建立起来的情况下,由私募基金运作,为愿意承担高风险、高受益的自然人和法人募集资金,也是一种很好的民间投资渠道。

③比如银行牵线做项目。南京曾经有过类似的成功经验,在2003年的元月,南京绕城公路高速化改造工程总造价7.5亿元的资金是通过新闻媒体向全南京市募集的。当然,这种募集是通过委托民生银行南京分行和浦发银行南京分行贷给南京市交通集团公司的,期限3年,年利率为4%。这种贷款方式被称为“多对一”的个人委托贷款。西部地区有资质的民营企业在国家银行紧缩银根、贷款及上市融资有限的情况下可以充分借鉴这一做法,把融资视线投向民间。

但并不是政府可以沿用计划经济的模式来直接管理中小企业,更不能干预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或者打着为企业服务的旗号搞新的权力“寻租”。具体兑现政府各类援助政策和实施对中小企业的各种引导、指导服务,应该由起着桥梁和纽带作用的中小企业协会或称作中小企业服务中心之类的专门机构来完成。各区县级的协会是整个社会服务体系的基础,它负责吸纳企业会员,直接听取会员的要求、建议,进行投资决策、经营管理、会计、法律、申请财政补助、融资、担保、科技等方面的指导,提供各类信息、人员培训,为各种交流作中介。而省市级协会,应协同大学、科研所等,帮助会员企业解决技术改造、产品开发的困难。协会工作人员可由专职的事务员与兼职的专家组成。在这个社会服务体系中,还必须有营利或非营利的专业机构,如银行、科研所、会计法律等事务所;此外,还应该专门从事研究有关中小企业政策的研究机构,为政府出谋献策。只有从多层次、多方位着手才能构筑起一个社会化服务体系基本框架。^[7]

(2) 加强和改进政府对民间投资的服务工作

第一,通过立法程序,建立并完善保护民间投资的法律体系,规范市场竞争秩序,为民间资本构筑公平的竞争环境。

第二,健全保护投资者利益的各项制度。一是严格规范政府行为,切实维护企业正当权益。二是实行阳光行政,接受社会各方的监督。政府在重大问题上,不仅在决策过程中要引入科学民主监督机制,而且要做到信息完全无条件免费公开,杜绝暗箱操作,将政府的权力置于法律、制度和群众的监督之下,真正做到执政为民。要做到阳光行政,还应建立有公信力的纠纷仲裁机制。

第三,应尽快将企业和个人信用管理提上议事日程。^[8]具体应进行以下几方面工作:一是在地方性法规中增设“拒不偿还债务罪”,对有清偿能力、拒不偿还债务的企业和个人追究刑事责任。二是

加快《逃废金融债务责任追究办法》起草工作。三是加快司法体制改革,消除地方保护主义。四是在企业破产方面,应改变用破产财产以至抵押财产变卖后安置职工的做法,维护债权人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如可由破产企业所属的企业集团或国有资产控股公司来支付安置费用,符合条件的也可由当地社保机构发放失业保险金来解决。五是建立全国统一的企业和个人信用信息系统。应当单独组建信管部门,实行垂直管理;同时理顺联动机制,信息免费开放,还可以在线举报,及时处理,限时反馈,最终应形成涵盖组织(包括企业、事业、政府部门)和个人两大体系的全国统一的信用监督网络。

参考文献:

- [1] 民间资本投资西部开发的对策研究[EB/OL]. 无忧论文网,(2008-05-28). <http://www.51lw.com/jjxlw/zgjilw/1948.html>.
- [2] 罗乐,张应良.区域投资环境竞争力评价——基于七省市的比较分析[J].重庆工商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8(5):49-56.
- [3] 肖周录,杨向卫.西部地区外商投资环境研究[M].西安:西北工业大学出版社,2008:5-10.
- [4] 刘仁卫.论招商引资的利益引导和法治保障[EB/OL].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2009-09-29). <http://www.chinalaw.gov.cn/article/dfxx/zfzj/200909/20090900140630.shtml>.
- [5] 王仲生,王春英.论资本流动下中国利用外资政策的调整[J].重庆工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08(1):31-32.
- [6] 刘菊芹.谈西部民营企业融资的制度创新[J].商业时代,2006(20):88-89.
- [7] 刘华富.论建立中小企业社会化服务体系[J].理论与改革,2001(1):75-76.
- [8] 郑玉刚,陈占葵.中西部地区持续启动民间投资的再思考[J].2005(5):118-120.

(编辑:夏冬;校对:朱德东)